



德 基 科 技

D&G TECHNOLOGY

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01



2019 中期業績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3-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4-20	其他資料
21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22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23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4-2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6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8-4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蔡鴻能先生(主席)
蔡群力女士(行政總裁)
蔡翰靈先生
劉敬之先生
劉金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令紘先生
Alain Vincent Fontaine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宏澤先生(於2019年5月1日辭任)
歐陽偉立先生(於2019年5月1日獲委任)
李宗津先生
李偉壹先生
霍偉舜先生

審核委員會

羅宏澤先生(主席)(於2019年5月1日辭任)
歐陽偉立先生(主席)(於2019年5月1日獲委任)
李偉壹先生
李宗津先生
霍偉舜先生

薪酬委員會

霍偉舜先生(主席)
蔡群力女士
羅宏澤先生(於2019年5月1日辭任)
歐陽偉立先生(於2019年5月1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蔡鴻能先生(主席)
李宗津先生
李偉壹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蔡群力女士(主席)
劉敬之先生
羅宏澤先生(於2019年5月1日辭任)
歐陽偉立先生(於2019年5月1日獲委任)
霍偉舜先生
曾展鵬先生

公司秘書

曾展鵬先生

授權代表

蔡群力女士
曾展鵬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文咸東街68-74號
興隆大廈7樓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河北省廊坊市永清縣
永清工業園區櫻花路12號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銘德有限法律責任合夥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比利時聯合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dgtechnology.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於2019年上半年，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繼續為專注於中型至大型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領先道路建設及維修機械行業市場參與者。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及海外市場向客戶提供一站式定制解決方案，專門研發、設計、製造和銷售常規及再生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

本集團供應從小至大型規模不等之全系列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以迎合不同客戶的需求。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可分為兩個大類：(i)常規廠拌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常規設備」)及(ii)廠拌瀝青混合料熱再生設備(「再生設備」)。本集團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生產的瀝青混合料可用於所有等級道路及公路的建設及維修。本集團再生設備不僅可生產常規瀝青混合料，亦能生產含有回收瀝青路面與新材料(如骨粉、粉料及瀝青)混合物的再生瀝青混合料。使用再生設備可實現在生產瀝青混合料中資源再生利用及節約成本之目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繼續參與中國及海外國家最高級別公路的建設及維修項目。本集團於期內完成24台(2018年：17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銷售合約，且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用於主要公路的建設及維修項目，包括高廣高速、Purbanchal Express、G109線京藏高速西藏段等。由於中國道路建設項目數目增加，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的收益於期內增加約33.2%，而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銷售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8.3%(2018年：79.4%)。儘管本集團的總收益增加19.7%至人民幣207,102,000元，本集團的毛利減少至人民幣37,733,000元(2018年：人民幣59,256,000元)，乃主要由於(1)期內銷售組合轉變，其中產能較高的再生設備銷售(通常毛利率較高)較去年同期按比例減少；(2)由於滯銷原材料及在製品，存貨減值為人民幣6,597,000元(2018年：無)；及(3)由於經營租賃業務持續產生經營虧損，期內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5,870,000元(2018年：無)。

高產能設備的銷售按比例減少乃主要由於較大型設備的組裝推遲所致。管理層預期，較高產能設備的銷售將於本年度下半年按比例增加。滯銷原材料及在製品撥備的主要原因為客戶要求的定制設計出現變動所致。本集團已檢討時間較長存貨及建立完善的程序，以使用滯銷存貨，並預期存貨時間較長可逐漸改善。本集團自2018年起錄得經營租賃業務虧損，乃主要由於中國的公私合作項目延誤所致，因此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生產不足以租賃予其客戶。由於設備的租賃收入按瀝青混合料產量而定，租賃收入未能填補設備的固定開支，因此錄得虧損。為縮減經營租賃業務的規模，本集團已於期內出售配置在經營租賃業務的四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於2019年6月30日，經營租賃業務有13台設備(2018年12月31日：16台)。本集團預期，經營租賃業務的虧損將於本年度下半年縮窄，且經營租賃業務達至完善的規模後轉虧為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一直審慎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收款情況，以改善收款週期。期內，管理層於應收款項收款方面付諸額外努力，亦加強對客戶接納的信貸控制。本集團已收回若干於過往年度就其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的長期逾期貿易應收款項，並重新評估其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由於中國有更多道路建設項目且資金已就緒，客戶的整體結算情況亦有所改善，本集團於期內作出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人民幣11,100,000元。本集團將嚴格遵守其信貸政策並持續加強其內部控制程序，以改善收款週期。

本集團繼續擴大其業務並進入「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潛在市場。於期內完成的24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銷售合約中有四台於海外國家完成，包括俄羅斯、印度及哈薩克斯坦。儘管「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海外道路建設項目減慢，期內，本集團與一名俄羅斯客戶簽訂兩份銷售合約，首份合約已於期內完成，預期第二份合約將於本年度下半年完成。於2019年6月30日，兩台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出口至巴基斯坦，用作發展當地經營租賃業務，兩台設備均租賃予一名當地客戶。為進一步深入發展中國家市場，本集團新近研發了集裝箱式及拖掛式瀝青攪拌設備系列，並投入生產。加之完善的海外網絡，本集團預計將於未來參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更多道路建設項目。

開拓瀝青上下游相關業務

瀝青混合料為瀝青道路建設的主要材料。本集團一直致力開拓瀝青供應鏈相關業務，以擴闊收入來源及提升盈利。為充分利用當地專業技術的協同效應，本集團已尋求潛在策略合夥人以發展生產及銷售瀝青混合料業務。

成立四川瑞通德隆

於2018年7月20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廊坊德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廊坊德豐**」）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四川欣德源貿易有限公司（「**四川欣德源**」）訂立股東協議，以成立新公司四川瑞通德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瑞通德隆**」），旨在於四川建立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工廠。根據股東協議，四川瑞通德隆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其中四川欣德源及廊坊德豐須自四川瑞通德隆註冊成立日期起四年內分別注資人民幣6,0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元。四川瑞通德隆已於2018年8月14日取得其業務牌照。為開展四川瑞通德隆的業務，雙方股東均已向四川瑞通德隆注入部分資金。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向四川瑞通德隆注入資金人民幣1,000,000元，並將其投資作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入賬。本集團預期，透過充分利用四川欣德源的當地專長，成立四川瑞通德隆將有助與四川當地政府推動使用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工廠。

發展燃燒技術

本集團於期內繼續進行燃燒技術的研究，以開發製造及銷售燃燒器燃燒設備業務及提供相關技術支持服務。燃燒器燃燒設備可用於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熔爐、加熱系統等多個領域。於2019年6月30日，已註冊29項（2018年12月31日：26項）燃燒技術專利，且8項專利有待註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究及開發活動

為維持本集團於道路建設及維修機械行業中專注於生產中型至大型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領先市場參與者地位，本集團繼續保持強大研發能力。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共有99項已註冊專利(其中4項為發明專利)及26項軟件版權。此外，23項專利於2019年6月30日待註冊。

營銷及獎項

本集團相當重視品牌、產品及所提供服務的營銷及推廣，並借助各種網上平台，包括全球貿易B2B網上平台、手機網站、LinkedIn及微信平台，為客戶提供更好服務，於中國及海外市場樹立更好的品牌形象。

期內，本集團參與多項推廣活動及技術研討會，如於中國合肥舉辦的中國合肥建設技術座談會、於印尼舉辦的2019年國際建築與礦山機械展及於俄羅斯舉辦的2019年俄羅斯莫斯科工程機械展。

於2019年3月，本集團榮獲香港品質保證局核證的「香港品質保證局綠色金融認證標誌」。

於2019年5月，本集團榮獲由香港工業總會及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舉辦的中銀香港企業環保領先大獎「環保優秀企業」及「三年+環保先驅」。該等獎項認可本集團在推動環保方面的貢獻。

本集團的行政總裁蔡女士於2019年3月8日在由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舉辦的青年教育培訓計劃的大專院校巡迴講座上獲邀擔任演講員。在分享會中，蔡女士與學院學生分享本集團於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行業取得成功的經驗以及本集團緊握「一帶一路舉措」的機遇的意見，分享會獲得熱烈及正面的反饋。

前景

鑑於中美貿易戰持續，本集團相信中國政府將繼續採納政策以刺激當地經濟，並增加固定資產投資。此外，鑑於道路建設及維修公司對瀝青混合料生產過程的環保意識增強，加上中國政府大力強調降低工業污染，長遠而言，我們的再生環保產品的需求量持續增加。市場對瀝青混合料再生設備及對現有設備增加再生環保功能的改造服務的需求將持續上升。本集團將進一步促進綠色技術創新，繼續提升其競爭優勢，以鞏固於市場領先的地位。

對於中國政府而言，海外基建投資可促進與「一帶一路」地區沿線國家建立策略合作關係。儘管「一帶一路」建設項目減緩，預期「一帶一路舉措」將於中美貿易戰冷卻後繼續進行。本集團對參與「中巴經濟走廊」大型高速公路建設項目而深感榮幸，且應把握由國企牽頭的「一帶一路」建設項目帶來的業務機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由於本集團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技術於多個國家(美利堅合眾國(「美國」)除外)得到廣泛應用，故本集團並未將其產品出口至美國。期內，中美貿易戰對本集團的表現並無直接影響。然而，本集團預計持續的貿易戰或會影響「一帶一路」沿線部分國家的經濟，從而對本集團的出口業務造成間接影響。

本集團預計2019年下半年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當地需求將逐步增加，此乃由於中國政府投入更多資金至國內基建項目，以緩和中美貿易戰對經濟可能造成的衝擊。本集團亦與印度的不同直接營銷代理公司訂立代理協議，並預計於不久將來從印度取得更多銷售訂單。管理層亦預計，客戶日後將加快結算進度，因為中國將有更多道路建設項目。憑藉完善的海外網絡及高科技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本集團已作好充分準備，把握升級印度及東盟地區等國家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技術及設備所帶來之機遇。為充分利用本集團遍佈全中國及海外31個國家逾500台瀝青攪拌設備之廣泛客戶基礎，本集團亦探尋商機發展業務，向上游發展道路建設及維護材料供應鏈業務及向下游發展至提供瀝青混合料業務。然而，由於國際經濟及政治形勢相對動盪，故本集團將審慎管理其業務發展策略。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錄得總收益人民幣207,102,000元(2018年：人民幣173,043,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9.7%。毛利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人民幣59,256,000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人民幣37,733,000元，減幅約36.3%。毛利率由34.2%下降16.0個百分點至18.2%。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人民幣24,028,000元，而去年同期錄得虧損淨額為人民幣34,826,000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	182,954	137,326	+33.2%
零部件銷售及提供設備改造服務	17,952	18,224	-1.5%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經營租賃收入	6,196	8,129	-23.8%
瀝青罐及設備銷售	-	7,436	-100%
融資租賃收入	-	1,928	-100%
	207,102	173,043	+19.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益	182,954	137,326	+33.2%
毛利(附註)	49,901	47,589	+4.9%
毛利率	27.3%	34.7%	-7.4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24	17	+7
平均合約價值	7,623	8,078	-5.6%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錄得的收益增加，乃由於合約數目增加及該增加部分被平均合約價值減少抵銷所致。合約數目增加主要由於中國的道路建設項目增加及被海外道路建設活動遲緩導致海外銷售減少所抵銷。平均合約價值減少乃主要由於對標準常規設備的需求較再生設備的定制更高所致，而再生設備的平均合約價值通常較高。期內，毛利率減少7.4個百分點至27.3%，乃主要由於期內所出售的再生設備數量與設備總數相比按比例減少所致。由於再生設備的毛利率通常高於常規設備，銷售組合發生變動會導致整體毛利率降低。

附註：人民幣6,597,000元之存貨減值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作出（2018年6月30日：無），並於「銷售成本」扣除。上文所示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之毛利不包括供分析用途之存貨減值撥備。

按設備類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再生設備			
收益	77,860	85,599	-9.0%
毛利	26,698	30,343	-12.0%
毛利率	34.3%	35.4%	-1.1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7	9	-2
平均合約價值	11,123	9,511	+16.9%
常規設備			
收益	105,094	51,727	+103.2%
毛利	23,203	17,246	+34.5%
毛利率	22.1%	33.3%	-11.2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17	8	+9
平均合約價值	6,182	6,466	-4.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再生設備銷售的收益減少9.0%，主要由於期內已完成合約數目減少及該減少部分被平均合約價值增加抵銷所致。期內毛利率減少1.1個百分點至34.3%，乃主要由於所出售產能較高及通常毛利率較高的再生設備之數目較之去年同期為少。平均合約價值增加乃主要由於期內所出售的再生設備的定制程度較高。

常規設備銷售的收益增加103.2%，主要由於期內合約數目增加及被平均合約價值減少所抵銷。為刺激當地經濟，中國政府已於期內加快新道路建設項目，因此，常規設備的需求增加，其須較少定制及較短時間組裝。平均合約價值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所出售較少產能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相對較多所致。

按地區位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變動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收益	159,619	116,787	+36.7%
毛利	44,125	40,473	+9.0%
毛利率	27.6%	34.7%	-7.1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20	14	+6
平均合約價值	7,981	8,342	-4.3%
海外			
收益	23,335	20,539	+13.6%
毛利	5,776	7,116	-18.8%
毛利率	24.8%	34.6%	-9.8個百分點
合約數目	4	3	+1
平均合約價值	5,834	6,846	-14.8%

中國銷售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已完成合約數目增加及該增加部分被平均合約價值減少所抵銷所致。期內毛利率減少7.1個百分點至27.6%，乃主要由於期內所出售產能較高的再生設備(即毛利率高於較低系列的4000型號系列或以上)之數目減少。基於相同理由，平均合約價值較去年同期減少。

海外銷售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合約數目增加所致。毛利率減少9.8個百分點至24.8%，乃主要由於期內所出售所有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為毛利率較低的3000型號系列或以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零部件及組件銷售及提供設備改造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益	17,952	18,224	-1.5%
毛利	7,133	6,648	+7.3%
毛利率	39.7%	36.5%	+3.2個百分點

本集團向其客戶銷售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的零部件及組件，以作為增值服務。本集團亦提供設備改造服務，包括改造常規設備、安裝具再生功能的主要部件、升級控制系統及其他定制服務。

零部件及組件銷售的收益為人民幣11,452,000元(2018年：人民幣10,400,000元)及提供設備改造服務的收益為人民幣6,500,000元(2018年：人民幣7,824,000元)。期內，毛利率增加3.2個百分點，乃由於零部件及組件銷售的毛利率增加至44.5%(2018年：32.4%)。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經營租賃收入

本集團直接向客戶提供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之經營租賃。該等客戶通常以項目為基準需要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該等租賃合約一般具有每噸租金及最低產量承諾條款。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之經營租賃收益於期內為人民幣6,196,000元(2018年：人民幣8,129,000元)。收益減少23.8%乃主要由於總產量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客戶產量減少乃由於中國的公私合作項目推遲，導致若干項目生產延遲所致。期內，本集團錄得經營租賃業務毛損約人民幣12,704,000元(2018年：人民幣386,000元)。毛損乃主要由於客戶生產的瀝青混合料有所減少，故收益無法覆蓋期內所收取固定開支(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成本及折舊)所致。此外，鑑於經營租賃業務持續錄得虧損，本集團於期內作出人民幣5,870,000元(2018年：無)之減值虧損。於2019年6月30日，持作經營租賃業務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為13台。本集團於期內出售四台配置在經營租賃業務之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人民幣454,000元之出售虧損於「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入賬。管理層本年度將繼續將經營租賃業務的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數量減至最佳規模，並透過加強對合約審閱及實施的控制提高經營租賃項目的質量。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瀝青罐及設備銷售

本集團考慮向「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客戶提供瀝青、瀝青罐及設備作為輔助服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於巴基斯坦完成兩份合約價值總額約為人民幣7,436,000元的有關供應瀝青罐及設備予客戶的合約。期內並無簽訂該等合約。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期內，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主要指貿易交易及換算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匯兌收益淨額及政策補助。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匯兌虧損淨額增加至人民幣800,000元(2018年：匯兌收益人民幣900,000元)。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主要包括我們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的員工成本、分銷商的分銷費用、運輸及交通費用及營銷費用。分銷成本佔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收益約21.0%(2018年：16.7%)。分銷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期內透過分銷商銷售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數目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研發支出、法律及專業費用。期內，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4,300,000元，主要因為研發支出增加及有關2018年6月授出的購股權的股份付款開支增加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該金額指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人民幣11,100,000元(2018年：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36,700,000元)。減值虧損撥備撥回乃主要由於期內結付長期逾期貿易應收款項。預期管理層將繼續收取長期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金額，並撥回減值虧損撥備。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該金額指於2018年7月25日完成出售拓菩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拓菩」)之股本權益後分佔上海拓菩之溢利人民幣1,003,000元及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四川瑞通德隆之溢利人民幣172,000元。有關出售上海拓菩之股本權益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5月4日之公告。有關成立四川瑞通德隆之詳情，請參閱上文「成立四川瑞通德隆」一節。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由計息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所抵銷的撥回已貼現貿易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期內收入乃主要由於撥回已貼現貿易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增加至人民幣6,500,000元(2018年：人民幣5,000,000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抵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所得稅抵免乃主要由於撥回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已貼現貿易應收款項及滯銷存貨撥備所導致的遞延稅項抵免，該公司為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的「高新科技企業」。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24,000,000元，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約為人民幣34,800,000元。期內虧損乃主要由於毛利減少及分銷成本增加並扣除上文所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的淨影響所致。

營運資金管理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414,934,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26,013,000元)，於2019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為2.3倍(2018年12月31日：2.6倍)。

存貨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9,497,000元增加人民幣26,704,000元至2019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16,201,000元。存貨週轉天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為324日，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3日減少79日。存貨增加乃主要由於應付銷售需求增加而採購的原材料增加所致。存貨週轉天數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客戶交付及接收的製成品增加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3,965,000元增加人民幣6,659,000元至2019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40,624,000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為207日，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9日減少142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減少乃主要由於(1)長期逾期貿易應收款項整體結付有所改善；(2)期內客戶投放的按金增加；及(3)期內訂立的銷售合約中國客戶更按時結付款項所致。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程序，以改善收回週期。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18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9,159,000元減少人民幣1,638,000元至2019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47,521,000元。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為159日，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47日減少88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及週轉天數減少乃主要由於較快支付供應商款項以取得原材料供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主要銀行家授予的信貸為其業務融資。本集團庫務政策及目標是降低財務成本，同時以審慎保守的方式提升其金融資產的回報。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69,845,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4,407,000元)及人民幣56,644,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5,015,000元)。此外，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為人民幣94,871,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0,102,000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借款大部分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該等借款主要以浮動利率計息。按借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5.1%(2018年12月31日：8.6%)。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人民幣35,062,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現金人民幣10,336,000元)。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398,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8,485,000元)。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7,639,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人民幣2,037,000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期末，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2,134	3,030
已授權但尚未訂約	-	-

廊坊德基機械科技有限公司(「**廊坊德基**」)若干客戶透過第三方租賃公司及上海拓菩提供的融資租賃為其購買本集團設備撥款。根據租賃安排，廊坊德基向第三方租賃公司及上海拓菩提供擔保，倘客戶違約，第三方租賃公司及上海拓菩有權要求廊坊德基償還就收回租賃設備應收客戶的未償還租賃款項。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就該等擔保面臨最大風險約為人民幣65,334,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0,219,000元)。

資產質押

於2019年6月30日，用於質押本集團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票據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5,549,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6,524,000元)、土地使用權人民幣4,9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965,000元)及銀行存款人民幣56,644,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5,015,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因以外幣(包括美元及歐元)計值的銷售及採購而面臨外匯風險。人民幣兌該等外幣升值或貶值將令本集團向海外市場銷售的產品之價格上升或下降，可能對本集團的出口銷售構成負面或正面影響。另一方面，人民幣升值或貶值亦將令本集團於海外採購原材料的銷售成本下降或上升。管理層持續監控外匯風險水平，並會於需要時採用金融對沖工具作對沖用途。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上市開支後，本公司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34,4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63,900,000元)。於2019年6月30日，已動用全部所得款項。

	於2017年 3月1日 原定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 3月1日 經調整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 6月30日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 6月30日 尚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擴大生產設施				
收購土地	39.6	–	–	–
開發及建設生產設施	65.9	31.5	31.5	–
購買生產設施的設備	26.4	7.2	7.2	–
研究及開發	52.8	52.8	52.8	–
發展新業務	26.4	72.0	72.0	–
擴張銷售及分銷網絡以及促銷活動	26.4	26.4	26.4	–
營運資本及一般公司用途	26.4	74.0	74.0	–
	263.9	263.9	263.9	–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好／淡倉	權益類別	持有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蔡鴻能先生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345,696,000	55.60%
	好倉	配偶權益 ⁽²⁾	620,000	0.10%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850,000	3.35%
	好倉	實益擁有人 ⁽³⁾	8,000,000	1.29%
蔡群力女士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50,000	0.02%
	好倉	實益擁有人 ⁽³⁾	8,000,000	1.29%
蔡翰霆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50,000	0.02%
	好倉	實益擁有人 ⁽³⁾	8,000,000	1.29%
劉敬之先生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⁴⁾	13,500,000	2.17%
	好倉	配偶權益 ⁽⁴⁾	150,000	0.02%
	好倉	實益擁有人 ⁽⁵⁾	4,000,000	0.64%
劉金枝先生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 ⁽⁶⁾	9,000,000	1.45%
	好倉	實益擁有人 ⁽⁵⁾	4,000,000	0.64%
陳令紘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⁷⁾	600,000	0.10%
Alain Vincent Fontaine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⁸⁾	300,000	0.05%
李宗津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⁷⁾	600,000	0.10%
李偉壹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05%
	好倉	實益擁有人 ⁽⁹⁾	300,000	0.05%
霍偉舜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¹⁰⁾	800,000	0.13%

其他資料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好／淡倉	權益類別	佔股權概約百分比
蔡鴻能先生	翰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翰名」)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0%
蔡群力女士	翰名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
蔡翰霆先生	翰名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

附註：

- 345,696,000股股份由翰名持有，翰名由蔡鴻能先生直接持有4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鴻能先生被視為於翰名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620,000股股份由其配偶田瑄珠女士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鴻能先生被視為於田瑄珠女士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本公司於2015年5月6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蔡鴻能先生、蔡群力女士及蔡翰霆先生各自分別獲授予4,000,000份購股權及4,000,000份購股權，並被視為於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8,0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13,500,000股股份由鴻豐隆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由劉敬之先生全資擁有。150,000股股份由其配偶Thai Vanny女士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於鴻豐隆投資有限公司及Thai Vanny女士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購股權計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劉敬之先生及劉金枝先生各自分別獲授予2,000,000份購股權及2,000,000份購股權，並被視為於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4,0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9,000,000股股份由丹麥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由劉金枝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於丹麥投資有限公司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購股權計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陳令紘先生及李宗津先生各自分別獲授予300,000份購股權及300,000份購股權，並被視為於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6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購股權計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Alain Vincent Fontaine先生獲授300,000份購股權，且被視為於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3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購股權計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偉壹先生分別獲授予300,000份購股權及300,000份購股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30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被視為於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3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購股權計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霍偉舜先生分別獲授予400,000份購股權及400,000份購股權，且被視為於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8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登記、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盡董事所知，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好／淡倉	權益類別	持有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翰名 ¹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45,696,000	55.60%
蔡鴻能先生 ¹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	345,696,000	55.60%
	好倉	配偶權益	620,000	0.10%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850,000	3.35%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000,000	1.29%
田瑄珠女士 ¹	好倉	配偶權益	374,546,000	60.23%
	好倉	實益擁有人	620,000	0.10%
Regal Sky Holdings Limited ²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9,824,000	8.01%
Ocean Equity Partners Fund L.P. ²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	49,824,000	8.01%
Ocean Equity Partners Fund GP Limited ²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	49,824,000	8.01%

附註：

- 翰名直接持有345,696,000股股份。翰名由蔡鴻能先生直接持有4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鴻能先生被視為於翰名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由於蔡鴻能先生為田瑄珠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鴻能先生被視為於田瑄珠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由於田瑄珠女士為蔡鴻能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田瑄珠女士被視為於蔡鴻能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Regal Sky Holdings Limited由於開曼群島註冊之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Ocean Equity Partners Fund L.P.控制。Ocean Equity Partners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為Ocean Equity Partners Fund GP Limited。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內的其他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全體股東於2015年5月6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自2015年5月6日起計10年期間內生效。購股權計劃旨在認同及表揚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僱員及董事及其他選定參與者作出之貢獻。

其他資料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之條款，董事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受限於其可能認為合適之任何情況）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及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任何其他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獲行使而應付之每股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至少須為下列之最高者：(i) 股份面值；(ii) 股份於要約當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收市價，而要約日期須為聯交所開放進行證券買賣業務的日期（「**營業日**」）；及(iii) 股份於緊接要約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或（如適用）根據購股權計劃不時調整之有關價格。合資格參與者在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1.00港元。接納購股權項下股份的期間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且有關期間無論如何不得超過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之日起計10年。並無有關購股權獲行使前須持有任何最短期限的一般規定。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最高數目合計不得超過股份於2015年5月27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上限**」），即60,000,000股股份（佔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9.65%）。就計算上限而言，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的條款而失效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待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受限於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本公司可隨時更新上限，惟：(i) 經更新上限不得超過於經更新上限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10%；(ii) 就計算經更新上限而言，先前已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文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予計算；及(iii) 載有上市規則第17.02(2)(d)及17.02(4)條分別規定的資料及免責聲明的通函連同有關股東大會的通告須一併寄交股東。儘管上文所述，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於任何時候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於任何連續十二個月期間直至購股權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已發行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須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已發行股份1%。

於2016年4月20日及2018年6月5日（「**授出日期**」），可認購合共24,700,000股股份及23,1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分別授予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各購股權於2016年4月20日及2018年6月5日的行使價分別為每股0.88港元及1.12港元。股份緊接授出日期前的經調整收市價分別為每股0.866港元及1.120港元。並無獲授予超過個別上限的購股權的合資格參與者。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上述已授出的購股權中，概無購股權獲註銷，而1,57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及2,100,000份購股權失效。

於2016年4月20日及2018年6月5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分別為7,823,4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780,000元）及10,279,5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391,300元）。

於2016年4月20日及2018年6月5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公司於該日經考慮授出購股權依據之條款及條件後使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估計。

其他資料

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型要求輸入主觀假設，如預期股價波幅。主觀輸入變動或會對公平值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詳情及變動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於2019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 註銷/失效	於2019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董事								
蔡鴻能先生	2016年4月20日	2016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300,000	-	-	-	1,3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300,000	-	-	-	1,3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8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400,000	-	-	-	1,400,000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000,000	-	-	-	2,000,000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000,000	-	-	-	2,000,000
蔡群力女士	2016年4月20日	2016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300,000	-	-	-	1,3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300,000	-	-	-	1,3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8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400,000	-	-	-	1,400,000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000,000	-	-	-	2,000,000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000,000	-	-	-	2,000,000
蔡翰霆先生	2016年4月20日	2016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300,000	-	-	-	1,3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300,000	-	-	-	1,3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8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400,000	-	-	-	1,400,000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000,000	-	-	-	2,000,000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000,000	-	-	-	2,000,000
劉敬之先生	2016年4月20日	2016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650,000	-	-	-	65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650,000	-	-	-	65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8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700,000	-	-	-	700,000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000,000	-	-	-	1,000,000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000,000	-	-	-	1,000,000
劉金枝先生	2016年4月20日	2016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650,000	-	-	-	65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650,000	-	-	-	65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8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700,000	-	-	-	700,000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000,000	-	-	-	1,000,000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000,000	-	-	-	1,000,000
俞榮華先生 (於2018年1月13日辭世)	2016年4月20日	2016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650,000	-	-	(650,000)	-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650,000	-	-	(650,000)	-
Alain Vincent Fontaine先生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50,000	-	-	-	150,000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50,000	-	-	-	150,000
陳令紘先生	2016年4月20日	2016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00,000	-	-	-	1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00,000	-	-	-	1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8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00,000	-	-	-	100,000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50,000	-	-	-	150,000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50,000	-	-	-	150,000
羅宏澤先生 (於2019年5月1日辭任)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30,000	-	(130,000)	-	-
	2016年4月20日	2018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40,000	-	(140,000)	-	-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00,000	-	-	(200,000)	-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00,000	-	-	(200,000)	-
李宗津先生	2016年4月20日	2016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00,000	-	-	-	1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00,000	-	-	-	1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8年10月1日 – 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00,000	-	-	-	100,000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50,000	-	-	-	150,000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 – 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50,000	-	-	-	150,000

其他資料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於2019年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失效	於2019年
				1月1日尚未行使				6月30日尚未行使
李偉壹先生	2016年4月20日	2016年10月1日-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00,000	-	(100,000)	-	-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00,000	-	(100,000)	-	-
	2016年4月20日	2018年10月1日-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00,000	-	(100,000)	-	-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50,000	-	-	-	150,000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150,000	-	-	-	150,000
霍偉舜先生	2016年4月20日	2016年10月1日-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30,000	-	-	-	13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30,000	-	-	-	13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8年10月1日-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140,000	-	-	-	140,000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00,000	-	-	-	200,000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00,000	-	-	-	200,000
				36,870,000	-	(570,000)	(1,700,000)	34,600,000
其他僱員								
總計	2016年4月20日	2016年10月1日-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600,000	-	(200,000)	-	4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1日-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800,000	-	(400,000)	-	400,000
	2016年4月20日	2018年10月1日-2021年4月19日	0.88港元	800,000	-	(400,000)	-	400,000
	2018年6月5日	2019年10月1日-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550,000	-	-	(200,000)	2,350,000
	2018年6月5日	2020年10月1日-2023年6月4日	1.12港元	2,550,000	-	-	(200,000)	2,350,000
				7,300,000	-	(1,000,000)	(400,000)	5,900,000
				44,170,000	-	(1,570,000)	(2,100,000)	40,500,000

附註：緊接購股權行使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23港元。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不低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約445名（2018年12月31日：453名）僱員。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40,040,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34,626,000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根據僱員表現、市場情況、業務需求和擴張計劃制定。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職位給予不同的薪酬待遇、受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管制的薪金、酌情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本集團亦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根據相關規例，本集團向退休金供款並提供其他僱員福利。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僱員可獲授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以作為彼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獎勵或表揚。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授出購股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其僱員授出5,100,000份購股權及向其董事授出18,000,000份購股權。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奉行高質素之企業管治常規。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依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旨在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歐陽偉立先生（主席）、李宗津先生、李偉壹先生及霍偉舜先生。羅宏澤先生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歐陽偉立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自2019年5月1日起生效。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資料變動

Alain Vincent Fontaine先生已與本公司續訂其服務協議，自2019年8月15日起續期三年。自2019年4月1日起，Fontaine先生之酬金為每月16,000港元，而其服務協議之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歐陽偉立先生已獲委任為奧邦建築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161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19年6月11日起生效。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2至44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德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 貴集團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9年8月28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207,102	173,043
銷售成本		(169,369)	(113,787)
毛利		37,733	59,256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	201	1,220
分銷成本		(43,421)	(28,851)
行政開支		(38,215)	(33,954)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11,138	(36,749)
經營虧損	9	(32,564)	(39,078)
財務收入淨額		4,853	4,000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4	1,175	-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536)	(35,078)
所得稅抵免	10	2,508	2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24,028)	(34,826)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人民幣分)	11(a)	(3.87)	(5.61)
—攤薄(人民幣分)	11(b)	(3.87)	(5.61)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	(24,028)	(34,826)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498)	(168)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25,526)	(34,994)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68,121	189,497
土地使用權	12	–	4,965
無形資產	12	2,487	2,911
使用權資產	13	6,370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	54,147	51,972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2(b)	7,388	–
按金及預付款項		800	1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301	21,646
		263,614	271,151
流動資產			
存貨		316,201	289,49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5	240,624	233,9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883	36,629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2(b)	4,776	–
已抵押銀行存款		56,644	65,0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845	64,407
可收回所得稅		–	1,552
		724,973	691,065
總資產		988,587	962,216
權益			
股本	18	4,910	4,897
其他儲備		568,762	566,476
保留盈利		101,562	125,791
總權益		675,234	697,16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6	3,082	–
租賃負債		232	–
		3,314	–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借款	16	99,213	60,102
合約負債	17	36,523	29,809
租賃負債		1,385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72,566	175,141
應付所得稅		352	–
流動負債總額		310,039	265,052
總負債		313,353	265,052
總權益及負債		988,587	962,216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a)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b)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4,897	419,617	65,290	43,963	24,348	5,873	176,828	740,816
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第15號的會計政策變更	-	-	-	-	-	-	(2,193)	(2,193)
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經重列	4,897	419,617	65,290	43,963	24,348	5,873	174,635	738,623
全面虧損								
— 期內虧損	-	-	-	-	-	-	(34,826)	(34,826)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68)	-	-	(168)
全面虧損總額	-	-	-	-	(168)	-	(34,826)	(34,994)
僱員購股權計劃								
— 授出購股權	-	-	-	-	-	720	-	720
於2018年6月30日的結餘	4,897	419,617	65,290	43,963	24,180	6,593	139,809	704,349
未經審核：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4,897	419,617	65,290	44,395	27,770	9,404	125,791	697,164
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 會計政策變更(附註4(a))	-	-	-	-	-	-	(201)	(201)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經重列	4,897	419,617	65,290	44,395	27,770	9,404	125,590	696,963
全面虧損								
— 期內虧損	-	-	-	-	-	-	(24,028)	(24,028)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498)	-	-	(1,498)
全面虧損總額	-	-	-	-	(1,498)	-	(24,028)	(25,526)
僱員購股權計劃								
— 行使購股權	13	1,170	-	-	-	-	-	1,183
— 僱員服務價值	-	-	-	-	-	2,614	-	2,614
於2019年6月30日的結餘	4,910	420,787	65,290	44,395	26,272	12,018	101,562	675,234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產生現金	(35,038)	14,969
已付所得稅	(24)	(4,633)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35,062)	10,33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12,579)	(8,6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405	–
向一間聯營公司注資	(1,000)	–
利息收入	776	20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398)	(8,48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借款	(25,148)	(6,454)
借款所得款項	66,617	7,660
租賃負債本金支付	(864)	–
租賃負債已付利息	(43)	–
已付利息開支	(2,426)	(1,199)
解除/(添置)就銀行借款抵押之銀行存款	8,320	(2,044)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1,183	–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47,639	(2,0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179	(186)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407	42,708
匯率變動的影響	1,259	(315)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845	42,207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以代價約人民幣17,886,000元將若干租賃設備出售予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及兩名獨立第三方。該等出售產生的未償還結餘須分期償付。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分銷、研究及開發以及經營租賃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及提供設備融資服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予以編製。

3 會計政策

已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致，惟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期間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具負債補償之預付特徵，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於下文附註4披露。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業績及本集團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且毋須作出追溯調整。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續)

(b)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

下列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於2019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018年財務申報之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申報之概念框架	2020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概無尚未生效及預期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任何可預見未來交易中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之其他準則。

4 會計政策變更

本附註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影響，並披露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而與過往期間所適用者不同之新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未重列該準則之特定過渡條款允許之比較數字。因此，新租賃規則產生之重新分類及調整於2019年1月1日的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之調整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額之現值計量，並使用承租人於2019年1月1日之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2019年1月1日適用於租賃負債之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會計政策變更(續)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之調整(續)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2,681
減：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	(103)
減：貼現影響	(307)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2,271
其中：	
流動租賃負債	1,555
非流動租賃負債	716
	2,271

物業租賃相關之使用權資產乃按經修訂追溯基準計量，猶如新規則一直被應用。

過往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單獨項目之人民幣4,965,000元之土地使用權組合為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之使用權資產之一部分。

已確認使用權資產與下列資產相關：

	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4,965
物業	2,070
總使用權資產	7,035

會計政策變更影響下列於2019年1月1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項目：

- 土地使用權 — 減少人民幣4,965,000元
- 使用權資產 — 增加人民幣7,035,000元
- 租賃負債 — 增加人民幣2,271,000元

對2019年1月1日保留盈利之淨影響為減少人民幣201,000元。

分部及每股虧損之披露之影響並不重大。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會計政策變更(續)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之調整(續)

所採用之可行權宜方法

於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採用以下獲準則許可之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賴先前關於租賃是否繁重的評估，
- 將於2019年1月1日餘下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入賬列作短期租賃，
-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剔除初始直接費用，及
- 當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約的選擇權時，以後見之明確定租賃期。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重新評估在首次應用日期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相反，對於在過渡日期之前訂立之合約，本集團依據其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作出之評估。

(b) 本集團之租賃活動及有關租賃之會計處理

本集團租賃主要為租用辦公室。租賃合約通常在1至5年之固定期限內訂立。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進行磋商，包含多項不同之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不強加任何規約，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擔保品。

直至2018年財政年度，物業租賃一直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之款項以直線法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

自2019年1月1日起，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結餘之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之中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租賃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之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及
- 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則終止租賃之罰款。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會計政策變更(續)

(b) 本集團之租賃活動及有關租賃之會計處理(續)

租賃付款使用承租人之增量借款利率貼現，即承租人在類似條款及條件之類似經濟環境中借入獲得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之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之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之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及
- 復原成本。

與短期租賃相關之付款以直線法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設備。租期至多兩年。本集團已將該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於比較期間適用於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會計政策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無差異。本集團毋須就其作為出租人之租賃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作出任何調整。本集團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將根據經營租賃收取之租賃付款確認為收入(作為收益之一部分)。

5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經呈報資產與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出入。

於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相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令其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要求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自2018年12月31日起並無變動。

(b) 公平值估計

投資物業之披露按公平值計量。於一年內到期的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營運決策人被認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分派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本集團已釐定其僅有一個主要經營分部，即銷售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零部件、租賃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及提供設備改造服務。

收益由以下組成：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銷售	182,954	137,326
零部件銷售及提供設備改造服務	17,952	18,224
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經營租賃收入	6,196	8,129
瀝青罐及設備銷售	-	7,436
融資租賃收入	-	1,928
	207,102	173,04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分部資料(續)

(a) 按銷售區域劃分的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79,409	144,610
中國以外	27,693	28,433
	207,102	173,043

(b)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劃分。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85,277	196,924
中國以外	54,036	52,581
	239,313	249,505

(c)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客戶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1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8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	940	469
租金收入	-	161
其他	61	5
	1,001	63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454)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06)	603
其他	460	(18)
	(800)	585
	201	1,220

附註：

政府補助主要指經營補貼。該等補助並無附加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件。

9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入賬：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135,949	88,003
僱員福利開支	37,426	33,906
股份付款開支	2,614	720
折舊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使用之資產(附註12)	5,682	7,694
— 使用權資產(附註13)	832	-
— 其他資產(附註12)	4,257	2,983
攤銷(附註12)		
— 土地使用權	-	65
— 無形資產	424	454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11,138)	36,749
存貨減值撥備	6,59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附註12)	5,870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0 所得稅抵免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2,840)
—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46)	273
遞延所得稅	2,654	2,819
	2,508	252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毋須就應課稅溢利繳納香港利得稅，故本期間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2018年：無)。

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須按25%(2018年：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廊坊德基機械科技有限公司(「**廊坊德基**」)合資格成為稅法項下的「高新技術企業」，並享有15%(2018年：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符合相關資格的研發開支可以扣除附加稅75%(2018年：50%)。

11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計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2018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24,028)	(34,82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621,027,000	620,238,000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以人民幣分列示)	(3.87)	(5.61)

(b) 攤薄

截至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此乃由於購股權所產生之潛在普通股並無視作具攤薄效應(由於轉換為普通股並無增加每股虧損)。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賬面淨值				
於2018年12月31日－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189,497	4,965	–	2,91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附註4(a))	–	(4,965)	–	–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經重列	189,497	–	–	2,911
添置	12,579	–	–	–
出售	(18,087)	–	–	–
攤銷(附註9)	–	–	–	(424)
折舊(附註9)	(9,939)	–	–	–
減值(附註9)	(5,870)	–	–	–
匯兌差額	(59)	–	–	–
於2019年6月30日	168,121	–	–	2,487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				
賬面淨值				
於2018年1月1日	161,827	5,095	12,077	3,788
添置	10,091	–	–	–
攤銷(附註9)	–	(65)	–	(454)
折舊(附註9)	(10,677)	–	–	–
匯兌差額	527	–	159	1
於2018年6月30日	161,768	5,030	12,236	3,33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3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賬面淨值			
於2018年12月31日－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附註4(a))	4,965	2,070	7,035
於2019年1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經重列	4,965	2,070	7,035
添置	-	167	167
折舊(附註9)	(65)	(767)	(832)
於2019年6月30日	4,900	1,470	6,370

1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期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1,972	-
添置(附註)	1,000	-
分佔溢利	1,175	-
於6月30日	54,147	-

附註：

於2019年6月19日，本集團向一間新成立公司四川瑞通德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瑞通德隆」)注資人民幣1,000,000元。四川瑞通德隆主要從事銷售及租賃瀝青混合料攪拌設備。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四川瑞通德隆約40%權益。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335,721	359,868
減：貼現影響	(15,468)	(12,104)
減：減值撥備	(109,959)	(121,097)
	210,294	226,667
應收票據	30,330	7,298
	240,624	233,965

(a) 在與個別客戶議定及按個別情況下，視乎相關銷售合約訂明之獲履行的條件，信貸銷售安排下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特定付款年期到期支付。我們一般授予大多數客戶最多18個月之信貸期。

(b)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照貿易應收款項發票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64,688	175,332
1至2年	86,822	79,782
2至3年	40,112	52,233
超過3年	44,099	52,521
	335,721	359,868

與該等已獲悉遭遇財政困難或結算應收款項嚴重存疑的客戶有關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乃單獨進行評估，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將剩餘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組以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並集中評估收回款項的可能性(當中計及客戶的性質及其賬齡分類)，並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率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相應的賬面總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借款

須於一年內償還或超出一年償還但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借款分析如下：

	已抵押銀行貸款		其他借款(附註)		總計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94,871	60,102	4,342	-	99,213	60,102
1至2年	-	-	3,082	-	3,082	-
	94,871	60,102	7,424	-	102,295	60,102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有抵押銀行存款、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2018年12月31日：相同)抵押。

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透過訂立協議自一名第三方取得人民幣8,800,000元之其他借款，據此，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8,800,000元向第三方出售一台機器及從買方租賃機器，未來24個月每月租金為約人民幣396,000元。於租約期滿時，買方須轉讓上述機器予本集團。由於本集團向買方轉讓機器並不符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一項銷售，人民幣8,800,000元之金額被視為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借款變動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60,102
償還借款	(25,148)
借款所得款項	66,617
匯兌差額	724
於2019年6月30日的結餘	102,295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60,150
償還借款	(6,454)
借款所得款項	7,660
匯兌差額	409
於2018年6月30日的結餘	61,76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73,697	59,377
應付票據	73,824	89,782
	147,521	149,159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350	338
合約負債	36,523	29,8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695	25,644
	61,568	55,791
	209,089	204,950

於2019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34,439	137,640
3個月後但6個月內	8,146	7,578
6個月後但1年內	3,406	3,255
超過1年	1,530	686
	147,521	149,15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8 股本及股份溢價

(a) 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 之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 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6月30日	2,000,000,000	2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股數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及2019年1月1日	620,238	6,203	4,897
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附註)	1,570	15	13
於2019年6月30日	621,808	6,218	4,910

附註：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為人民幣1,183,000元(2018年：零)。

(b)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之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可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償付到期之債務。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9 中期股息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董事會並無建議宣派中期股息(2018年：無)。

20 承擔

資本承擔

期末，本集團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	-
已訂約	2,134	3,030

21 或然負債

已作出的財務擔保

本集團附屬公司廊坊德基若干客戶透過第三方租賃公司及拓菩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拓菩」)提供的融資租賃為其購買本集團設備撥款。根據租賃安排，廊坊德基向第三方租賃公司及上海拓菩提供擔保，倘客戶違約，第三方租賃公司及上海拓菩有權要求廊坊德基償還就收回租賃設備應收客戶的未償還租賃款項。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就該等擔保面臨最大風險約為人民幣65,334,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0,219,000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本集團由擁有本公司約56%股份之翰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控制。餘下約44%股份被廣泛持有。本集團最終控制方為蔡氏家族(即蔡鴻能先生、田碯珠女士、蔡翰霆先生及蔡群力女士)。

(a) 與關聯方之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關聯方之融資租賃收入：		
(i) 蔡氏家族及獨立第三方聯合控制的實體	-	41
(ii) 來自聯營公司的利息收入	139	-
	139	41

此外，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11,208,000元將若干租賃機械設備出售予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出售收益人民幣380,000元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予以確認並計入「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b) 年末結餘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i)	12,164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 蔡氏家族控制的實體	(ii)	350	338

附註：

- (i) 於2019年6月30日，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為與出售機械設備予一間聯營公司相關的應收款項。該結餘按年利率4.5%計息及無抵押，並須於2022年3月前每月分期償付。
- (ii)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